

证券代码：000918

证券简称：嘉凯城

公告编号：2023-005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冻结的进展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华建控股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9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华建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建控股”）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被冻结。公司于今日收到华建控股的函件，获悉本次股份冻结的进展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及限售类型	起始日	到期日	冻结执行人	原因
深圳市华建控股有限公司	是	287,000,000	53.20%	15.91%	否	2023年3月7日	2026年3月6日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司法再冻结
深圳市华建控股有限公司	是	144,335,320	26.76%	8.00%	否	2023年3月7日	2026年3月6日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司法再冻结
深圳市华建控股有限公司	是	108,117,939	20.04%	5.99%	否	2023年3月7日	2026年3月6日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司法冻结
合计	-	539,453,259	100%	29.90%	-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华建控股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 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 份比例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深圳市华建控 股有限公司	539,453,259	29.90%	539,453,259	100%	29.90%

三、进展情况

1、此次冻结系因债权债务纠纷，华建控股作为担保人，被债权人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华建控股已与债务人积极联系并要求其及时与债权人商定还款时间或约定还款计划，以尽早解除华建控股持股被冻结事项。截至目前，华建控股尚未收到与本次司法冻结相关的法律文书。

2、目前，华建控股自身不存在大额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不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除了该笔冻结后续可能引起的诉讼或仲裁外亦不存在因债务问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截至目前，华建控股未接收到其他因债务问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3、华建控股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4、华建控股积极协调相关方协商解决还款事宜，本次股份冻结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或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5、公司与华建控股在资产、业务、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产生重大影响。华建控股正积极和相关方进行沟通、协商，争取妥善解决本次股份被冻结事宜。

6、公司将持续关注华建控股股份冻结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深圳市华建控股有限公司关于我司持有嘉凯城股份被冻结事项进展情况的函》

特此公告。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八日